



书，照亮生命的光

◎都江堰市玉堂小学五年级二班 邹子怡

创意开篇，以“暖黄光晕”喻书页光芒，用“推开千万重门”串联经典形象，起笔即营造沉浸式阅读氛围。

童年的记忆里，总浮动着一片暖黄的光晕——那是台灯在书页上投下的光圈，将汉字酿成会发光的蜜糖。当世界还只是窗外那棵老槐树的高度时，书为我推开了千万重门，让长发妹的银瀑垂落云端，海力布的宝石在掌心发烫，牛郎的牛车载着星河缓缓驶过……而在这片光的森林里，真正让我跌跌撞撞扑入奇幻世界的，是那本泛黄的《西游记》。

初次翻开《西游记》时，油墨香里似乎真的飘着花果山水帘洞的湿气。孙悟空从石头里蹦出来的那一刻，我仿佛听见惊雷在耳朵里炸开——原来天地间竟有这样顽劣又神奇的生命！他拿着金箍棒一挥，十万八千里的筋斗云就载着我的想象翻出了课本的边界。最令我着迷的是那个月光如水的夜晚，我蜷在被窝里打着手电筒看书，当看到孙悟空遇见银角大王，银角大王用紫金葫芦对着他喊“孙悟空”时，我的心跟着提到嗓子眼，连呼吸都怕惊扰了书页里的打斗。当孙悟空被压在五行山下，我竟对着“五百年桑田沧海”的插画掉了眼泪，仿佛那座山压在了我小小的心坎上。母亲推门进来时，只见手电光映着我通红的脸颊，书页上还沾着不知何时蹭上的饼干渣。

细节传神，聚焦阅读《西游记》时的感官体验——“听见惊雷炸响”“心跳到嗓子眼”“掉眼泪”，将抽象的“着迷”具象为可触的童真记忆。

立意升华，从个人阅读体验自然过渡到“永不言弃”的生命启示，让“书是照亮生命的光”的主题既有童年温度，又具成长深度。

那些囫囵吞枣的日子，像孙悟空的火眼金睛，在懵懂中照见了文字的魅力。我曾趴在地板上，用蜡笔给猪八戒画了对更圆的耳朵；把床单裹在身上当袈裟，学着唐僧念“阿弥陀佛”；甚至偷偷拔了爷爷的韭菜当“人参果”，惹得全家哭笑不得。当母亲嗔怪我看书太痴，连饭都忘了吃时，我正跟着师徒四人“走”在取经路上，哪里感受得到人间烟火？那些被油墨浸润的晨昏，让识字不多的我，竟也能在梦里踩着筋斗云，与白骨精斗智斗勇，替孙悟空向唐僧辩解。

岁月流转，书架上的书换了一茬又一茬，但那道从《西游记》里迸发的光，始终照亮着前行的路。它教会我，文字不仅是纸上的符号，更是能腾云驾雾的筋斗云，能降妖伏魔的金箍棒，能载着灵魂穿越时空的白龙马。当我在成长的取经路上遇见“九九八十一难”，总会想起那个深夜打着手电筒的小女孩——她相信，只要像孙悟空那样永不言弃，像唐僧那样心怀执着，生命的真经终将在书页间徐徐展开。而那些被书照亮的瞬间，早已化作星轨，在记忆的夜空中永远闪烁。

评语

习作以“书是照亮生命的光”为线索，将《西游记》的阅读体验写得童趣盎然又意境优美。“饼干渣沾书页”“韭菜当人参果”等细节真实鲜活，“文字是筋斗云”的比喻新颖别致，字里行间完成了从童年趣读到生命感悟的升华，温暖动人。

(指导教师：都江堰市玉堂小学 谢涛)

